

【護「心」保健疾病 byebye】

創意短片活動徵選

網路人氣投票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：

本活動以「提升心血管疾病防治識能」為目標，透過拍攝創意短片徵選活動鼓勵民眾及各單位共同參與，並建立網路投票機制及相關獎項，吸引民眾共同參與此次活動，並達到宣傳目的，增加此徵件活動的曝光度及討論度。

貳、活動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（以下稱國健署）

承辦單位：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
參、網路票選時間：

111年9月15日(四)至111年9月21日(三)23:59止。

肆、活動辦法：

- (一) 投票方式：本次徵件活動分為【醫療健康組】、【職場組】及【校園組】，共三個組別。每人每日每個組別可各投一票，共三票。凡於投票期間成功投票者皆可參與抽獎，完成投票次數越多，中獎機會越高
- (二) 每次投票請於此活動頁面(<https://www.preventcvd.com.tw/>)，點選右下角「我要投票」按鈕，進入作品票選頁面，點選作品圖示即可觀看作品影片。
- (三) 於每組別中挑選一件欲投票的作品，按「我要投票」，並綁定個人LINE帳號，即可投票；投票者須於首次登入時綁定LINE帳號，經系統認證無誤且完成投票後，需輸入姓名、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聯絡資訊，以利後續領獎作業之核對，後續登入LINE帳號即可進行投票，系統會自動帶入已填過之資料，毋需重新填寫，可直接送出，除非需更換得獎人資訊才需修改內容。(詳閱注意事項第4點)
- (四) 驗證方式：為防止灌票行為，系統於人氣票選活動期間，將以LINE帳號認證，每組帳號每日於各組別只能投一次票。此外，亦會有專人監控投票狀況，若發現短時間內某作品有票數異常增加之情形，便立即從系統後台分析投票數據，若有不實灌票行為，將進行票數刪減以示公平性。
- (五) 活動獎項：

獲獎獎項	內容及數量
投票抽獎/40名	超商禮券\$200元

※上述獲獎名額數量及獲獎金額，主辦單位將視情況進行調整。

伍、得獎公布：

- (一) 投票抽獎:網路投票得獎名單於 111 年 9 月 30 日(五)公布於「國民健康署粉絲專頁」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hpagov>)及本活動頁面(<https://www.preventcvd.com.tw/>)
- (二) 網路投票抽獎名單公告後，將由專人進行電子信箱通知得獎者後續身分資料、寄送地址及連絡電話等資料查核作業。(詳閱注意事項第 4 點)
- (三) 如因聯絡資訊錯誤導致無法聯繫，且於 111 年 10 月 05 日(三)前仍未收到得獎者主動聯繫主辦單位者，本署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遞補候補名單。(詳閱注意事項第 5 點)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1.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即表示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相關規範，違者即自動喪失參加資格或中獎資格，不另通知。
2. 所有中獎資格須經承辦單位查驗合格方為有效，一切查驗標準以承辦單位為準，並為唯一憑據。
3. 參加本活動之中獎者以得獎一次為限，若重複中獎，承辦單位將移除該中獎者中獎資格，並就該等獎項抽出其他遞補者。
4. 中獎者須於領獎期限內提供身分資料、獎品寄送地址及聯繫方式之電子檔予承辦單位進行核對，不得請求延期，且寄送地址限臺、澎、金、馬地區。如事後有任何修改且未事前通知承辦單位者，請恕承辦單位無法更改寄送地址。
5. 中獎者須保證所填寫、提出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中獎資格，且如有致生損害於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承辦單位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6. 有關本次抽獎活動所產生之個人資料取得，僅作本次抽獎之用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7. 本活動獎品禮券由主辦單位指定；所有獎項禮券日後之使用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8. 若獎項於寄發過程中，非因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造成損壞、遲延、錯遞或遺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9.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；在不影響活動參加者權益之前提下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辦法及以等值商品替代活動獎項之權利。

10. 本活動如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得終止、取消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主辦單位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。
11. 承辦廠商太乙廣告及承辦單位相關工作人員，均不得參與本抽獎活動，如經查獲承辦廠商及承辦單位相關工作人員中獎，將取消中獎資格並就該等獎項抽出其他遞補者。

柒、聯絡資料

- 一、承辦廠商：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- 二、聯絡方式：02-8913-1111#503 廖小姐
- 三、電子信箱：antia@topwin.com.tw
- 四、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10：00-12：00、14：00-18:00